

中共环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环农领发〔2021〕18号

中共环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环县 2021 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 试点工作（补充）实施方案》备案的报告

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环县 2021 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工作（补充）实施方案》已经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议通过，现随文上报，请审核备案。

中共环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2021年10月22日



环县 2021 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 试点工作（补充）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战略部署，加强和规范涉农资金整合使用管理，优化财政涉农机制，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甘肃省财政厅等 12 个部门《甘肃省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甘财扶贫〔2021〕3 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订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安排，以助力巩固脱贫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为首要任务，以持续促进农民增收为根本之举，以实施乡村振兴为重要抓手，科学统筹财政涉农资金，创新机制、完善监管，充分发挥财政涉农整合资金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中的重要作用。

二、目标任务。

紧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目标，聚焦易致贫易返贫人口，大力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集中实施农

业产业、农村基础设施等扶贫项目，切实提高贫困农民收入，提升贫困农村基础设施及社会公益事业服务条件。确保全县不出现致贫返贫现象，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守住不出现规模性致贫返贫底线。

三、基本原则

1. 坚持“按需而整”“应整尽整”的原则。各乡镇和相关部门要从战略和全局的高度出发，精准掌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衔接乡村振兴的需要，按照“大类间打通”“跨类别使用”的要求，将纳入整合范围的各级各类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项目。

2. 坚持“科学规划、精准安排”的原则。要按照“多个渠道引水，一个龙头放水”的格局，县乡村振兴局依据我县乡村振兴规划和当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任务需求，统筹安排使用整合的各级各类财政涉农资金。

3. 坚持“谁管项目、谁用资金、谁负责任”的原则。整合资金使用单位要切实履行资金管理的主体责任，严格执行有关管理规定，做到责任明确，管理规范，程序到位，质量达标，资金安全，绩效突出。

4. 坚持“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原则。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要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目标，各相关单位要建立健全管理机制，落实责任，强化管理，

充分依托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对整合资金使用和绩效目标执行的各个环节进行实时跟踪监控，确保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四、补充资金整合来源及规模

2021年，按照“按需而整”“应整尽整”的原则，全年整合财政涉农资金77929.883万元，已整合74728.883万元，本次整合3201万元，其中：中央资金2350万元、省级资金851万。

五、补充整合资金项目建设内容

本次补充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3201万元，在全县20个乡镇251个行政村安排用于农业产业发展项目732万元，占22.8%，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469万元，占77.2%。

（一）安排农业产业发展项目732万元，其中：农业生产方面50万元、畜牧业生产方面682万元。

（二）安排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469万元，其中：农村水利发展1582.4万元，安全饮水336.6万元，以工代赈项目550万元。

六、责任分工

（一）县乡村振兴局负责建立健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编制项目实施方案。根据县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意见，下达项目计划。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定期不定期召开会议，协调解决整合资金及项目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二)县财政局按月统计实际到位可整合的资金并及时汇报县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会同县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下达整合资金;统计整合资金支付进度。

(三)项目主管部门和乡镇人民政府负责整合资金项目需求计划与建设规划的编制及申报、资金使用管理、项目实施和初验及绩效自评工作,并对项目的真实性、资金的安全性和工程质量负完全责任;按月向县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财政局报送项目建设和资金支付进度。

七、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靠实工作责任。在县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严格落实乡镇、主管部门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质量管理的主体责任,明确任务,责任到人,加强管理,规范运行。建立“县级领导督导协调,部门乡镇实施管理,广大农民跟踪监督”的工作机制。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确保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顺利实施。

(二)加强资金管理,强化监督职能。一是县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要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定期不定期深入乡村进行督查指导,了解和掌握涉农整合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情况,及时解决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二是要按照《甘肃

省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和《甘肃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严格规范资金支出程序。对到户补助类资金，通过“阳光惠农补贴发放管理系统”直接发放到户。三是县财政局要综合运用财政预算约束机制、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财政投资评审和政府采购制度，全程监控整合资金的使用。四是审计局要依法加强审计监督，结合整合资金及项目安排情况，有计划、有重点地做好专项审计，确保资金安全高效运行。

（三）加强监督检查，确保取得实效。一是县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要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定期对资金使用、项目建设进度等情况进行现场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整合资金规范运行。二是各乡镇和相关部门要严格按照涉农整合资金有关规定实行公告公示制，将资金分配下达、项目安排和资金来源及投向等内容在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栏进行公开公示，接受广大群众的监督，充分发挥全社会的监督作用。三是资金使用单位要充分依托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对整合资金使用和绩效目标执行的各个环节进行实时跟踪监控，确保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附件：1. 环县 2021 年统筹整合资金计划表

2. 环县 2021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计划表

抄报：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省乡村振兴局，市财政厅、市农业
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

中共环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10月22日印

环县统筹整合资金计划表（与整合方案一致）

单位：万元

序号	财政资金名称		纳入统筹整合资金的总规模		计划整合规模	占比	
			资金规模	对应文号			
	合计		3201.00		3201.00	100.00%	
	中央财政合计		2350.00		2350	100.00%	
1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原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1800	甘财扶贫[2021]23号	1800	100.00%	
2	水利发展资金			甘财农[2020]90号 甘财农[2021]34号		#DIV/0!	
3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总规模(A, 包含该项资金的全部支出方向)			0	#DIV/0!	
		其中(B):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B1)				#DIV/0!
			★农机购置补贴(B2)				#DIV/0!
			★支持适度规模经营(农业信贷担保体系建设运营)(B3)				
			★有机肥替代(B4)				
			★农机深耕深松(B5)				
			★产业兴村强县示范行动(B6)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B7)				
			★现代农业产业园(B8)				
			★耕地休耕(B9)				
扣除B后的资金规模(C=A-B)					#DIV/0!		
4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总规模(A, 包含该项资金的全部支出方向)				#DIV/0!	
		其中(B): ★天然林保护管理(天保工程区管护、天然林停伐管护)				#DIV/0!	
		扣除B后的资金规模(C=A-B)				#DIV/0!	

环县统筹整合资金计划表（与整合方案一致）

单位：万元

序号	财政资金名称		纳入统筹整合资金的总规模		计划整合规模	占比
			资金规模	对应文号		
5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DIV/0!
6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DIV/0!
7	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资金部分）					#DIV/0!
8	农村环境整治资金					#DIV/0!
9	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用于一般公路建设项目资金（支持农村公路部分）					#DIV/0!
10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农村危房改造部分）					#DIV/0!
11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扶贫资金					#DIV/0!
12	产粮大县奖励资金					#DIV/0!
13	生猪（牛羊）调出大县奖励资金（省级统筹部分）					#DIV/0!
14	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对农民的直接补贴除外）					#DIV/0!
15	旅游发展基金					#DIV/0!
16	中央预算内投资用于“三农”建设部分（不包括重大引调水工程、重点水源工程、江河湖泊治理骨干重大工程、跨界河流开发治理工程、新建大型灌区、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大中型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生态建设方面的支出）	小计	550	甘财建[2021]126号	550	100.00%
		(1)农村扶贫公路中央基建投资				#DIV/0!
		(4)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中央基建投资	550	甘财建[2021]126号	550	100.00%
		(5)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中央基建投资				#DIV/0!
		(6)动植物保护能力提升工程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能力建设项目中央基建投资				#DIV/0!
		(8)农业生产发展专项中央基建投资				#DIV/0!
		(8)农业生产发展专项中央基建投资				#DIV/0!

环县统筹整合资金计划表（与整合方案一致）

单位：万元

序号	财政资金名称	纳入统筹整合资金的总规模		计划整合规模	占比
		资金规模	对应文号		
二	省级财政资金小计	0		0	#DIV/0!
1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原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DIV/0!
2	“两州一市”省级资金				
3	少数民族发展省级资金				
4	以工代赈省级资金				
5	水利发展资金（省级）				#DIV/0!
6	耕地质量提升与化肥减量增效补助资金（①测土配方补助资金省级资金、②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补助省级资金）				#DIV/0!
7	林业草原资源保护与发展专项资金（①防沙治沙②林业草原科技创新与合作）				
8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				
9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DIV/0!
10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DIV/0!
11	土地整治等补助资金				#DIV/0!
12	农村环境整治资金				#DIV/0!
13	农村危房改造省级资金				#DIV/0!
三	市级财政资金小计	851		851.00	100.00%
	市本级财政资金	851	庆市财农【2021】156号	851.00	100.00%
四	县级财政资金小计	0		0	#DIV/0!
	县本级财政资金				#DIV/0!
说明：★不予许整合					

环县2021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补充）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规模					中央、省级资金来源及文号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批复文号	备注		
						小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项目效益情况及利益联结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单位名称	责任人			单位名称	责任人
												脱贫村	其他村	脱贫村	其他村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人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人数						
合 计						3201	2350	0	851	0																
一	农业产业发展项目					732	40	0	692	0																
	(一) 农业生产					50	0	0	50	0																
	1. 产业发展					50	0	0	50	0																
	(1) 种植业发展					50	0	0	50	0																
	食用菌产业基地设施建设和技术创新补助项目	新建	2021.03-2021.12	环县、合道2个乡镇	计划新增菌袋100万袋，每袋补助0.5元，投放到环县城东塬村和木钵高寨村2个基地。	50			50		庆市财农[2021]156号	提高农户种植效益，增加农户收入。	2		0.0100	0.0100		0.0400	0.0400		农业农村局	邓志凯	农业农村局	邓志凯	环农领办发〔2021〕35号	市级第二批
	(二) 畜牧生产					682	40	0	642	0																
	1. 产业发展					682	40	0	642	0																
	(1) 绿色标准化建设基地建设					618	0	0	618	0																
	肉羊产业龙头企业建设项目	新建	2021.01-2021.12	木钵等乡镇	扶持庆环、中盛、牧康、羊羔肉集团公司等肉羊产业龙头企业基地建设。	600			600		庆市财农[2020]156号	支持龙头企业进行设施设备升级改造，提高科学化饲养管理水平，示范带动周边农户科学养殖。	120		0.8977	0.8977		3.6175	3.6175		畜牧局	赵过存	有关企业或合作社		环农领办发〔2021〕35号	市级第二批
	庆环公司养殖基地提升项目	新建	2021.01-2021.12	木钵镇山城乡	扶持庆环公司木钵镇6万只商品羔羊繁育基地及山城乡贾源村养殖基地进行羊床、刮粪板、自动饮水等相关设施设备维修改造，优化设施设备，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资产归股家桥村、八里铺村所有。	120			120		庆市财农[2020]156号	支持龙头企业进行设施设备升级改造，提高科学化饲养管理水平，示范带动周边农户科学养殖。	2		0.0367	0.0367		0.1540	0.1540		畜牧局	赵过存	庆环公司		环农领办发〔2021〕35号	市级第二批
	众成联合社车道镇育肥场养殖基地提升项目	新建	2021.01-2021.12	车道镇	扶持中盛公司车道镇双庙20万只育肥场进行羊舍换气扇改造、无害化处理设施设备购置等，优化设施设备，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资产归双庙村所有。	50			50		庆市财农[2020]156号	支持龙头企业进行设施设备升级改造，提高科学化饲养管理水平，示范带动周边农户科学养殖。	16		0.4552	0.4552		1.8208	1.8208		畜牧局	赵过存	众成联合社		环农领办发〔2021〕35号	市级第二批
	中盛公司张源羊场养殖基地提升项目	新建	2021.01-2021.12	洪德镇	扶持洪德镇中盛公司张源羊场进行道路、围墙及堆粪场等设施设备维修改造，优化设施设备，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资产归张源村所有。	80			80		庆市财农[2020]156号	支持龙头企业进行设施设备升级改造，提高科学化饲养管理水平，示范带动周边农户科学养殖。	1		0.0353	0.0353		0.1412	0.1412		畜牧局	赵过存	中盛公司		环农领办发〔2021〕35号	市级第二批
	中盛公司城东塬养殖基地雨污分流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2021.01-2021.12	环城镇	扶持中盛公司环城镇城东塬羊场进行雨污分流改造升级，提高养殖场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和养殖效益，资产归城东塬村所有。	20			20		庆市财农[2020]156号	支持龙头企业进行设施设备升级改造，提高科学化饲养管理水平，示范带动周边农户科学养殖。	1		0.0218	0.0218		0.0872	0.0872		畜牧局	赵过存	中盛公司		环农领办发〔2021〕35号	市级第二批
	环县牧康牧业公司洪德镇赵洼村育肥场数字化系统建设项目	新建	2021.01-2021.12	洪德镇	扶持环县牧康牧业公司洪德镇赵洼村育肥场进行数字化管理系统建设，提高育肥场数字化管理水平和养殖效益，资产归赵洼村所有。	40			40		庆市财农[2020]156号	支持龙头企业进行设施设备升级改造，提高科学化饲养管理水平，示范带动周边农户科学养殖。	1		0.0367	0.0367		0.1661	0.1661		畜牧局	赵过存	牧康公司		环农领办发〔2021〕35号	市级第二批
	环县羊羔肉产业集团公司52个示范社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	新建	2021.01-2021.12	毛井镇、山城乡等11个乡镇	扶持环县羊羔肉产业集团公司52个示范社进行道路、羊棚和草棚等相关设施设备维护及维修，提高养殖基地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和养殖效益，资产归环县羊羔肉产业集团公司所有。	290			290		庆市财农[2020]156号	支持龙头企业进行设施设备升级改造，提高科学化饲养管理水平，示范带动周边农户科学养殖。	99		0.3120	0.3120		1.2482	1.2482		畜牧局	赵过存	曲子镇羊羔肉集团		环农领办发〔2021〕35号	市级第二批

环县2021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补充）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规模					中央、省级资金来源及文号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批复文号	备注			
						小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项目效益情况及利益联结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单位名称	责任人	单位名称			责任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人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人数	
	毛井镇高家洼村贮藏棚建设项目	新建	2021.01-2021.12	毛井镇	扶持毛井镇高家洼村新建500m ² 、容积3000m ³ 草棚1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8			18		庆市财农[2020]156号	提高饲草利用率，带动周边农户发展草产业。	1		0.0116	0.0116		0.0463	0.0463	畜牧局	赵过存	毛井镇	杜信	环农领办发〔2021〕35号	市级第二批		
(2) 集体经济发展						40	40																				
	村级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新建	2021.01-2021.12	耿湾乡潘家掌村	扶持耿湾乡潘家掌村发展村集体经济，入股龙头企业或合作社，每年按不低于入股资金的6%为村集体分红。资产所有权、收益权归村集体所有。	40	40				甘财扶贫[2021]23号	合作社每年按不低于入股资金的6%为村集体分红，资产所有权、收益权归村集体所有。	1		0.0530	0.0530		0.2197	0.2197	农业农村	邓志凯	耿湾乡	王秀丽	环农领办发〔2021〕40号	中央第三批		
(3) 致富带头人<高素质农民培训>						24	0	0	24	0																	
	“百千万”乡村振兴人才培育项目	新建	2021.01-2021.12	小计	培训各类人才46人。	24	0	0	24	0	庆市财发[2020]156号	提高农户创业能力，增加农户收入。	46		0.0059	0.0059		0.0184	0.0184	农业农村	邓志凯	农业农村	邓志凯	环脱贫领办发〔2021〕35号	市级第二批		
	乡村振兴管理人才提升培训	新建	2021.01-2021.12	14个村	培训乡村管理人才14人，人均补助0.7万元。	9.6			9.6		庆市财发[2020]156号	提高农户创业能力，增加农户收入。	14		0.0014	0.0014		0.0560	0.0560	农业农村	邓志凯	农业农村	邓志凯	环脱贫领办发〔2021〕35号	市级第二批		
	合作社理事长示范培训	新建	2021.01-2021.12	16个村	合作社理事长示范培训16人，人均补助0.5万元。	8			8		庆市财发[2020]156号	提高农户创业能力，增加农户收入。	16		0.0016	0.0016		0.0640	0.0640	农业农村	邓志凯	农业农村	邓志凯	环脱贫领办发〔2021〕35号	市级第二批		
	高素质农民示范培训	新建	2021.01-2021.12	16个村	高素质农民示范培训16人，人均补助0.4万元。	6.4			6.4		庆市财发[2020]156号	提高农户创业能力，增加农户收入。	16		0.0016	0.0016		0.0640	0.0640	农业农村	邓志凯	农业农村	邓志凯	环脱贫领办发〔2021〕35号	市级第二批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469	2310	0	159	0																	
1. 集中供水工程						1582.4	1423.4	0	159	0																	
	环县2021年虎洞镇砂子子村等管道延伸工程	新建	2021.03-2021-11	虎洞镇等4个乡镇	毛井镇高家洼村：工程埋设管线3.6km，修建闸阀井4座。木钵镇关营村关营组：供水主管线原DN50PE更换为DN110PE管，长0.6km；埋设供水管线1.2km；新建闸阀井5座。环城镇唐堰村：新建1000m ³ 高位蓄水池1座及配套设施。虎洞镇砂子子村拓展组：新建200m ³ 高位蓄水池1座及配套设施，加压泵站一座及配套设施，上水管线4.86km，供水管线12.373km。	100	100				甘财扶贫[2021]23号	解决4个乡镇7个行政村443户1756人的饮水问题	7		0.0443	0.0443		0.1756	0.1756	水务局	尚红锁	水务局	尚红锁	环农领办发〔2021〕40号	中央第三批		
	环县农村饮用水管线改造维修项目	新建	2021.03-2021-11	甜水镇等20个乡镇	管网改造106.57km，新建检查井35座。	77	77				甘财扶贫[2021]23号	解决了20个乡镇74个行政村9558户36201人的冬季供水问题	74		0.9558	0.9558		3.6201	3.6201	水务局	尚红锁	水务局	尚红锁	环农领办发〔2021〕40号	中央第三批		
	环县农村饮用水入户管线及设施改造维修项目	新建	2021.03-2021-11	八珠乡等20个乡镇	入户管线改造维修及或更换入户配套设施项目。	74	74				甘财扶贫[2021]23号	解决了20个乡镇130个行政村5586户24029人的冬季供水问题	127	3.00	0.56	0.56		2.40	2.40	水务局	尚红锁	水务局	尚红锁	环农领办发〔2021〕40号	中央第三批		
	环县木钵镇农村供水水源提升工程	新建	2021.03-2021-11	木钵镇	新建200m ³ 原水池1座、400m ³ 清水池1座，安装60m ³ /h反渗透设备1套，新建钢筋混凝土泵坑1座。排水沟30m。扩建厂房491.04m ² ；电缆沟40m，埋设电缆30m，DN400钢带双翼波纹管20m，DN200PE链接管道85m，DN110PE供水管25m，新建机井观察井1座；检查井2座；新建室外C20混凝土道路25m，宽3.4m。	200	200				甘财扶贫[2021]23号	解决了2个乡镇11个行政村54个自然村18569人的夏季高峰期用水问题。	11		0.462	0.462		1.85	1.85					环农领办发〔2021〕40号	中央第三批		

环县2021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补充）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规模					中央、省级资金来源及文号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批复文号	备注		
						小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项目效益情况及利益联结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单位名称	责任人			单位名称	责任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人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人数						
	环县毛井镇红土咀村管道延伸供水工程	新建	2021-03-2021-12	毛井	新建泵站1座, 500m³、200m³蓄水池各一座, 埋设Dn90PE引水管道4.02km, Dn90PE供水管道2.56km, 上水管道11.279km, 其中Dg180无缝钢管8.91km、Dn110PE管道2.4km等。	100	100				甘财扶贫[2021]23号	提升红土咀村374户1505人的饮水问题	1	1	0.0374	0.0374	0.1505	0.1505			水务局	尚红锁	水务局	尚红锁	环农办发〔2021〕40号	中央 第三批
40								40		庆市财农[2020]156号	水务局										尚红锁	水务局	尚红锁	环农办发〔2021〕35号	市级 第二批	
	环县甜水镇何堰村管道延伸供水工程	新建	2021-03-2021-11	甜水镇何堰村	新建泵站1座: 100m³、200m³蓄水池各一座; 埋设Dn90PE引水管道6.98km, Dg180无缝钢管4.76km, Dn110PE管道4.1km; Dn90PE供水管道6.7km等。	80	80				甘财扶贫[2021]23号	提升何堰村150户618人的饮水问题。	1	1	0.015	0.015	0.0618	0.0618			水务局	尚红锁	水务局	尚红锁	环农办发〔2021〕40号	中央 第三批
39								39		庆市财农[2020]156号	水务局										尚红锁	水务局	尚红锁	环农办发〔2021〕35号	市级 第二批	
	环县曲子镇西沟村乡村建设供水工程	新建	2021-03-2021-12	西沟村乡村	新建200m³地下圆形蓄水池1座; 埋设供水管道1.8km, 埋设引水管道1.4km, 安装附属配套设施。	80	80				甘财扶贫[2021]23号	提升何堰村499户1873人的饮水问题。	1		0.0499	0.0499	0.1873	0.1873			水务局	尚红锁	水务局	尚红锁	环农办发〔2021〕40号	中央 第三批
40								40		庆市财农[2020]156号	水务局										尚红锁	水务局	尚红锁	环农办发〔2021〕35号	市级 第二批	
	环县虎洞镇贾驿村管道延伸工程	新建	2021-03-2021-11	虎洞镇贾驿村	新建2000m³、200m³地下蓄水池各1座; 埋设管道69820m, 其中管沟埋设管道69420m, 定向钻埋设管道400m(1.6MpaDn90PE管道200m, 1.6MpaDn63PE管道200m); 检查井81座; 管道穿路21处; 埋设管道标志桩414个; 工程配套入户设施共565户。	410	410				甘财扶贫[2021]23号	解决1个乡镇3个行政村565户2386人的饮水问题。	3	3	0.0565	0.0565	0.2386	0.2386			水务局	尚红锁	水务局	尚红锁	环农办发〔2021〕40号	中央 第三批
	环县天池乡曹李川机井供水提升工程	新建	2021-03-2021-12	曹李川	新建200m³蓄水池1座, 上水钢管4.3km; 供水管道32.2km, 新建闸阀井64座, 入户106户。	150	150				甘财扶贫[2021]23号	解决1个乡镇3个行政村106户406人的饮水问题。	1	1	0.0106	0.0106	0.0406	0.0406			水务局	尚红锁	水务局	尚红锁	环农办发〔2021〕40号	中央 第三批
	环县合道镇沈玲村沈沟挂机井管道延伸工程	新建	2021-03-2021-11	沈玲村	新建200m³蓄水池1座, 上水钢管3641m; 供水管道15.8km, 入户42户。	40	40				甘财扶贫[2021]23号	解决1个乡镇1个行政村62户294人的饮水问题。	1	1	0.0062	0.0062	0.0294	0.0294			水务局	尚红锁	水务局	尚红锁	环农办发〔2021〕40号	中央 第三批
40								40		庆市财农[2020]156号	水务局										尚红锁	水务局	尚红锁	环农办发〔2021〕35号	市级 第二批	
	环县洪德镇私盐路新集子村管道延伸供水工程	新建	2021-03-2021-12	私盐路、新集子村	埋设供水管道13.705km, 管道穿路6处, 管道穿河11处, 新建阀门井7座; 新建200m³蓄水池一座; 新建供水点2处	72.4	72.4				甘财扶贫[2021]23号	解决1个乡镇2个行政村472户1987人的饮水问题。	2	2	0.0472	0.0472	0.1987	0.1987			水务局	尚红锁	水务局	尚红锁	环农办发〔2021〕40号	中央 第三批
	环县毛井镇丁莲掌等3个行政村管道延伸供水工程	新建	2021-03-2021-11	丁莲掌村、大卢掌村、马趟	新建100m³高位蓄水池1座; 埋设上水钢管450m; 埋设引水管道11.579km, 新建阀门井10座。	40	40				甘财扶贫[2021]23号	解决1个乡镇3个行政村834户3156人的饮水问题。	3	3	0.0834	0.0834	0.3156	0.3156			水务局	尚红锁	水务局	尚红锁	环农办发〔2021〕40号	中央 第三批
2. 安全饮水						336.6	336.6	0	0	0																
	羊产业用水小电井及场窖工程合计	新建		20个乡镇	新建一场一窖460处、小电井675眼。	336.60	336.60																			
	脱贫户场窖、小电井工程	新建	2021-03-2021-12	八珠乡	新建一场一窖10处, 小电井40眼, 砖砌窖27眼, 集流场1处, 其中: 八珠乡村砖砌窖2眼; 曹家湾村一场一窖5处, 砖砌窖1眼; 瓦峡峁村砖砌窖2眼; 杏树沟村小电井4眼, 砖砌窖1眼; 塔儿咀村一场一窖1处, 小电井15眼, 砖砌窖5眼; 马连掌村小电井5眼, 砖砌窖1眼; 冯家湾村一场一窖3处, 小电井8眼, 砖砌窖7眼; 湫坝沟村小电井4眼, 集流场1处, 砖砌窖1眼; 白源村一场一窖1处, 小电井4眼, 砖砌窖6眼; 苟源村砖砌窖1眼。	29.30	29.30				甘财建[2021]23号	保障78户351人饮水问题	10	10	0.0078	0.0078	0.0351	0.0351			水务局	尚红锁	八珠乡	张彬彬	环农办发〔2021〕40号	中央 第三批
	脱贫户场窖、小电井工程	新建	2021-03-2021-12	罗山乡	新建一场一窖4处, 砖砌窖22眼, 集流场1处, 其中: 苇芝城村村砖砌窖2眼; 龙柏山村一场一窖4处, 砖砌窖9眼; 大树源村砖砌窖3眼, 集流场1处; 陈渠子村砖砌窖7眼; 山水湾村砖砌窖1眼。	8.80	8.80				甘财建[2021]23号	保障27户138人饮水问题	5	5	0.0027	0.0027	0.0138	0.0138			水务局	尚红锁	罗山乡	李怀文	环农办发〔2021〕40号	中央 第三批
	脱贫户场窖、小电井工程	新建	2021-03-2021-12	甜水镇	新建一场一窖10处, 砖砌窖13眼, 集流场2处, 小电井1眼, 其中: 狼儿滩村砖砌窖1眼; 高峡峁村一场一窖4处, 砖砌窖5眼, 集流场2处; 何堰村一场一窖2处, 砖砌窖6眼; 邱滩村一场一窖1处, 砖砌窖1眼, 小电井1眼; 赵掌村一场一窖3处。	9.70	9.70				甘财建[2021]23号	保障26户121人饮水问题	5	5	0.0026	0.0026	0.0121	0.0121			水务局	尚红锁	甜水镇	常生峰	环农办发〔2021〕40号	中央 第三批

环县2021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补充）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规模					中央、省级资金来源及文号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批复文号	备注		
						小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项目效益情况及利益联结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单位名称	责任人			单位名称	责任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人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人数						
	环县八珠乡八珠塬村2021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	新建	2021.01-2021.12	八珠乡八珠塬村	新建小型淤地坝2座；新修梯田147亩、拦水坝5398.5米；新建施工便道1条，长度897米，混凝土排水渠897米，过路涵2处；造林1845亩。	550	550				甘财建[2021]126号	改善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条件，解决出行难及运输问题	1		0.0444	0.0444		0.1720	0.1721		发改局	邓志勇	八珠乡	张彬彬	环农办发〔2021〕34号	四批整合